

附件 2

# 吴忠市红寺堡区 2023 年聘用人员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## 一、基本概况。

根据《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》（红政办发〔2022〕38号）要求，下达聘用人员（政府购买）项目，项目资金工资待遇标准统一按照红寺堡区事业单位辅助人员 3899 元/月的标准列入财政部门预算，工资待遇资金来源为预算内经费（红财〔预〕〔2023〕1号）。

## 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 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根据《2022 年吴忠市红寺堡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社保中心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，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至 7 月 21 日面向社会公开征集。2023 年政府购买人员的工资全部发放到位。

### 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在项目资金的管理中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做到保障程序规范，支付手续完备，会计核算合规。资金使用合规合法，资金支付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，未出现挤占、挪用的情况。

### 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数量指标为 1 个，质量指标为服务验收通过率 98%，时效指标为 2023 年底，成本指标 23.394 万元，社会效益指标为群众满足率 $\geq 60\%$ ，可持续影响指标为保障社保工作的持续推进，

跟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为 $\geq 95\%$ 。

#### **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政府购买人员人数共 5 人，配套比例 3889 元/月/人。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完善社保人员工资标准、提高社保经办人员队伍力量。

### **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该项目总体绩效监控情况“良好”，项目的产出和效益与设置的绩效目标无偏离。

#### **下一步改进措施：**

1.强化项目管理，细化指标体系，使预算编制更合理、精准明确，强化项目实施单位绩效管理职责，不断完善项目绩效管理制度，细化指标体系中的指标，使预算编制合理精准。

2.提前谋划，切实加快支出进度。红寺堡区社保中心中心须进一步加大项目绩效监控力度，促进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完成要求。按期对照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，动态掌握项目实施进度、资金使用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，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，确保全年绩效目标的完成。

3.大力提升全系统项目绩效管理相关工作人员业务水平，绩效管理基础薄弱等情况，应加强人员学习，组织相关绩效一体化业务培训，以提高全系统项目绩效管理相关工作人员业务水平。

#### **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无。